

东坑镇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批复表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东坑分局

部门名称		东莞市东坑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基本信息		财政供养人员数	345	下属二级单位数	0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7,114.11	财政拨款		10,649.76	
	项目支出	3,535.65	其他资金		0.00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0.00	市本级使用资金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1.65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0.00	
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1：严格执行财务、资产和采购管理制度，规范财务、资产和采购管理行为，保证所有财务及采购行为合法合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证预算执行率达标。厉行节约，逐步降低成本，减少“三公经费”支出，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 目标2：全面认真履职，做好常规工作。保证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等工资支出。 目标3：保障政府大院及四大办公区办公大楼、宿舍、饭堂等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和做好绿化环保工作，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营造整洁、良好的办公环境。党政综合办公室主要承担党委、政府日常事务。负责文电、会务、机要、保密、档案、接待、综合协调、工作督查、政务公开、对外联络、后勤保障、全面深化改革、国家安全、党内法规、机关财务等工作。负责党委、政府总值班和服务响应工作。负责监督检查党委政府工作部署的贯彻落实、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主要领导批示件的办理情况。负责做好辖区经济社会发展各项主要数据的统计工作。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	2024年，计划对100人以上进行发放补助，租赁相关设备1批，对16个村/社区进行经济普查，充分发挥现代信息技术作用；规范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选聘工作。	943,000.00		规范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选聘工作，保障落实劳动报酬和补助经费，使经普工作顺利开展，保质保量完成工作。	
	后勤人员服务费用	发放后勤人员的基本工资、购买社保费、住房公积金等	3,545,600.00		保障工作有效开展，合理使用后勤经费，提升日常办公效率，保证后勤人员工资准时发放，提高工作积极性，为机关食堂提供用餐及后勤保障服务。	
	物业管理费支出	通过物业公司管理办公区域约7栋，以保持政府大院及四大办公区物业管理服务费支出。	5,147,000.00		保障办公环境的整洁，设施设备的维修和维护到位，促进办公环境更加舒适便利，并保障行政办公区的正常运转。	
	饭堂经费	做好后勤饮食保障，为东坑镇政府大院及三办公区机关职工550人以上提供卫生、营养、方便、经济的就餐服务	6,000,000.00		提供舒适便利的用餐环境，确保没有食品安全事故发生。	
	水电费补助支出	对政府大院及四大办公区基础设施、环境卫生、园林绿化的水费和各区办公区电费。2024年需缴纳水电费12次，以保障办公区域及饭堂正常运转，不因欠费而影响工作正常进行。	4,000,000.00		保障办公区域及饭堂正常运转，不因欠费而影响工作正常进行。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可选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村/社区普查员补助人数	≥100人	≥100人	
			发放指导员补助人数	约44人	约44人	
			租赁设备台（套）	1批	1批	
			村/社区经济普查数量	16个	16个	
			聘用人员数量	38人	38人	
			购买物业公司服务人数	≥93人	≥93人	
			物业管理栋数量	≥7栋	≥7栋	
			物业管理面积	≤5600平方米	≤5600平方米	
			伙食供应人数	≥550人/天	≥550人/天	
			缴纳水电费次数	12次	12次	
			用水数量	≤20万立方米	≤20万立方米	
			用电数量	≤380万度	≤380万度	
		质量指标	调查数据准确率	100%	100%	
			发放补助准确率	100%	100%	
			人员出勤率	100%	100%	
			服务质量达标率	≥95%	≥95%	
			人员工作服务质量达标率	≥95%	≥95%	
			人员到位率	≥95%	≥95%	
			饭堂环境卫生达标率	100%	100%	
			食材质量达标率	100%	100%	
		伙食标准达标率	100%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水电设施完好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发放补助及时率	100%	100%
			调查任务及时性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采购服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物业服务响应时间	≤30分钟	≤30分钟
			物业服务及时率	100%	100%
			故障处理时间	≤30分钟	≤30分钟
			伙食供应及时率	100%	100%
			缴纳水电费及时率	100%	100%
			水电供应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指导员补助标准	40元/人/天	40元/人/天
			普查员补助标准	25元一个法人单位，10元一个个体	25元一个法人单位，10元一个个体
			人均聘用成本	≤6100元/月	≤6100元/月
			物业管理费标准	≤120元/平方米	≤120元/平方米
			水费成本	约2.4元/立方米	约2.4元/立方米
			电费成本	约0.8元/度	约0.8元/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全国经济普查顺利开展	有效推动	有效推动
			保障政府各办公区机关食堂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次	0次
			营造良好的办公环境	有效营造	有效营造
			食品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次	0次
			保障办公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工作人员积极性	短期	短期
			持续保障用餐及后勤服务	长期	长期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可持续性	可持续	可持续
			持续提供便利的就餐服务	长期	长期
			确保水电持续供应	长期可持续	长期可持续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有效投诉情况	无投诉或投诉问题全部落实	无投诉或投诉问题全部落实